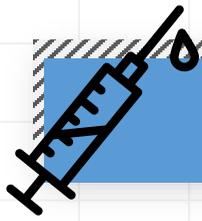


以金融消费者为中心助力疫情防控
之

“以案说险”



梅赛德斯-奔驰汽车金融有限公司
“315”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



急购口罩擦亮眼



“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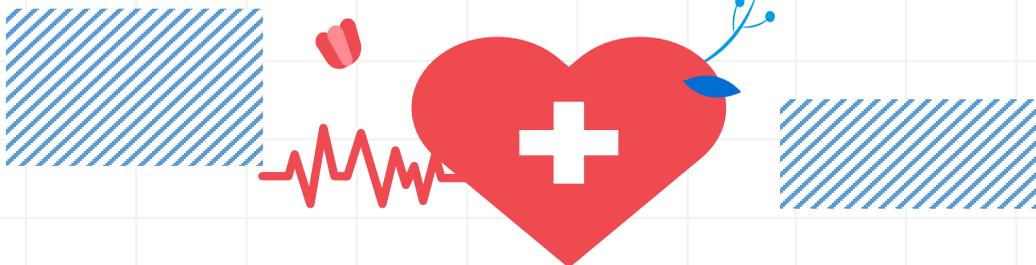
据央视新闻报道，3月10日，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人民法院审结昆明市首例涉疫情网络诈骗案。被告人缪某因诈骗罪被判处有期徒刑11个月，并处罚金人民币5000元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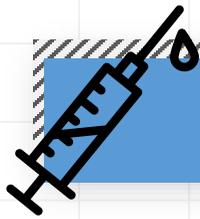
购买防疫物资、爱心捐赠等，应认准可靠渠道，不给不法分子可乘之机。



1月25日，爱心人士叶某打算买一批医护N95口罩捐赠到武汉，可没想在微信朋友圈里遇到骗子缪某，缪某抓住叶某急于买医用口罩的心理，虚构自己有大量N95口罩可以出售。叶某以10元一只的价格，向缪某购买了2600只N95防护口罩。当叶某通过微信支付5000元定金，缪某收到定金后就将叶某微信拉黑并删除好友，玩起了“失联”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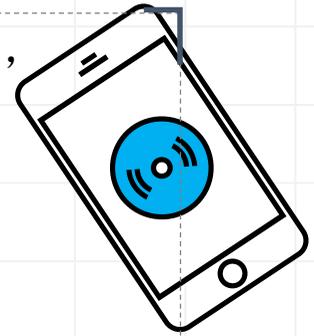
法院经审理认为，在疫情防控期间，被告人缪某为牟取非法利益，趁被害人叶某购买N95口罩等医用防护物资援助武汉之机，虚构其能“买到N95口罩”的事实，骗取被害人叶某钱财，数额较大。缪某犯罪事实清楚、诈骗行为影响恶劣，证据确实充分，综合考虑缪某归案后能如实供述且认罪认罚等情节，据此，法院一审判决被告人缪某犯诈骗罪，判处有期徒刑11个月，并处罚金人民币5000元。





不明信息勿轻信

市民孙先生收到了一条“温馨提示”短信，认为是官方信息也没有多想，直接打开登陆了网址，之后，对方主动添加孙先生为好友，并私信发来一个二维码，称长按识别后如实填写即可。孙先生按对方提示操作，依次填写了姓名、身份证号、银行卡号、手机验证码、家庭住址等信息。后来，孙先生发现银行卡被扣1000元，这才意识到被骗，随即报了警。



短信显示，“根据XX市应对新型冠状病毒感染肺炎疫情工作领导小组发布的《关于呼吁广大市民主动登记个人相关信息的通告》，XX市正在开展对居住人员入户防疫排查和信息登记工作。为切实提高排查工作效率，确保信息准确，请尚未在网上填报信息的市民尽快登陆网址（<http://xx/xx.html>）或关注xx发布微信公众号扫描xx疫控社区居民扫码填报二维码完成网上信息填报。”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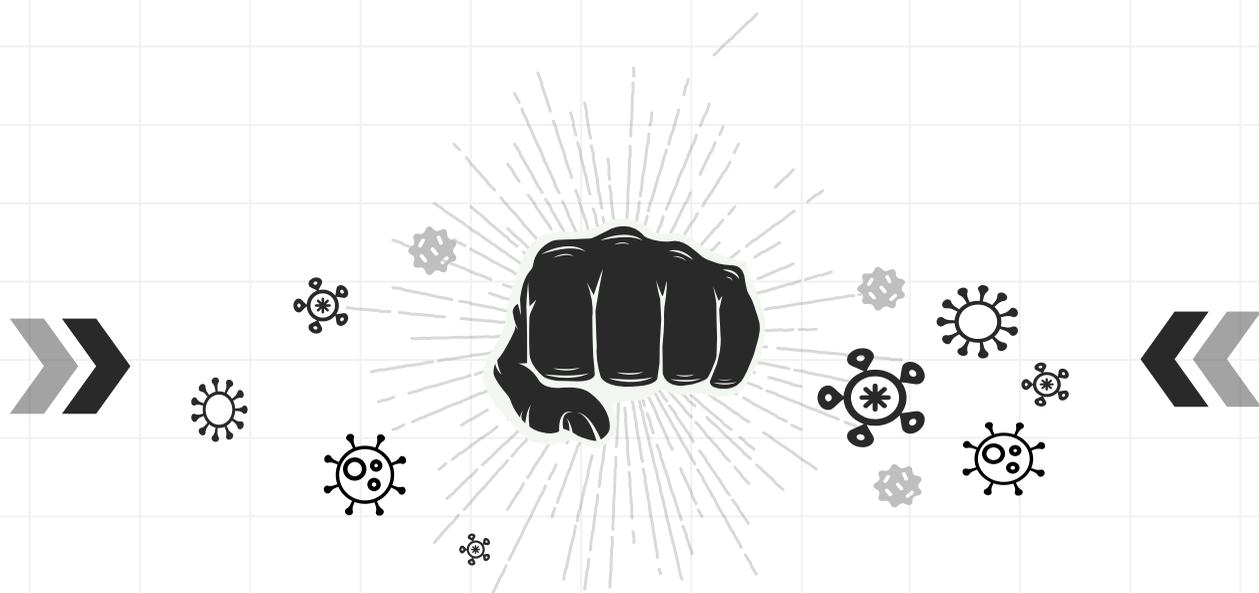


当前，处疫情非常时期，大家积极响应“抗疫”号召，较少出户，各地政府也先后采取了非常管理措施，各金融机构也积极推广线上业务办理。不法分子也趁机冒充“官方消息”、金融机构信息等，套取个人账户信息实施诈骗。疫情期间要保平安健康，也要保个人隐私，请广大群众务必提高防范意识，尤其注意不要泄漏个人银行卡和网络支付账号信息及密码，小心被骗，谨记“**六不原则**”：不轻信、不泄密、不透露、不转账、不扫码、不链接。

疫情期间，请您牢记



- ✓ 申请贷款**应当**选择合规金融机构
- ✓ 投资理财**应当**牢记“高收益意味着高风险”
- ✓ 个人信息**应当**加强保护，拒绝泄露个人敏感金融信息
- ✓ 爱心捐赠**应当**认准正规渠道，拒绝不法分子假借疫情非法敛财



— 2020年 —
全国银行业保险业“3·15”
消费者权益保护教育宣传周



315

2020年3月9日-3月15日

以金融消费者为中心 助力疫情防控



诚信



理性



安全



保障



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
消费者权益保护局